



申請編號：
(只供本處人員填寫)

香港警務處

《火器及彈藥條例》(第238章)

根據《火器及彈藥(火器標識)規例》(第238E章)

要求延長時限、獲編配編碼及/或替代標識規定申請表

(有關進口者根據《火器及彈藥條例》(第238章)第26B條標識火器的責任)

填寫本表格前，請參閱「資料摘要」

現根據《火器及彈藥(火器標識)規例》(第238E章)(「該規例」)第8、9及/或10條就以下事宜提交申請：

(可選擇多於一項)(請在適當的□內加上「✓」號)

☐ (1) 延長遵從《火器及彈藥條例》(第238章)第26B(1)條及該規例第5條下的標識規定的時限
(「延長時限」)

☐ (2) 就該規例第4(1)(a)、(b)或(c)條所述的下述任何事宜，獲編配編碼

☐ (i) 製造者的姓名或名稱

☐ (ii) 製造者所編配的編號

☐ (iii) 製造地方

(「編配編碼」)

☐ (3) 替代標識規定，用以取代該規例第6(1)條所訂明的任何規定
(「替代標識規定」)

第 I 部：申請人的資料

經營人的牌照編號：_____ 屆滿日期：_____

申請人姓名：

(中文)

(英文)

身份證明文件類別

及編號/香港身份證號碼*：

☐男

☐女

辦事處地址：

電話：

(辦事處)

(住址)

(手提)

電郵地址：

*請刪去不適用的部分

第 II 部：所申請的火器資料及進口詳情

如申請僅與特定火器有關，請註明(如無法確定具體詳情，請註明「不明」)
(如空位不足，請加附頁)

	所述火器 (1)	所述火器 (2)	所述火器 (3)
申請 (請在適當的 ☐ 內加上 「✓」號)	(1) ☐ 延長時限 (2) ☐ 編配編碼 (i) ☐ (ii) ☐ (iii) ☐ (3) ☐ 替代標識規定	(1) ☐ 延長時限 (2) ☐ 編配編碼 (i) ☐ (ii) ☐ (iii) ☐ (3) ☐ 替代標識規定	(1) ☐ 延長時限 (2) ☐ 編配編碼 (i) ☐ (ii) ☐ (iii) ☐ (3) ☐ 替代標識規定
1) 種類			
2) 型號			
3) 口徑			
4) 製造者的姓名或名稱/ 牌子名稱			
5) 編號			
6) 製造地方			

火器進口詳情

(請註明並附上相關牌照/證明文件副本)

	所述火器 (1)	所述火器 (2)	所述火器 (3)
7) 進口日期			
8) 工業貿易署發出的 進口許可證編號#			
9) 香港海關放行日期 (如適用)			
10) 牌照編號 (根據該條例第30條 的管有權牌照) (如適用)			
11) 預定脫讓日期 (如適用)			

#請附上工業貿易署根據《進出口條例》(第60章)第3條發出的進口許可證副本一份

第 III 部：申請原因

請闡述申請原因。

(請附商品目錄、採購訂單或其他文件副本，以支持你的申請)

如根據第 8 條提出申請，請闡述為在該規例第 5 條所述時限內根據《火器及彈藥條例》第 26B(1) 條在火器上作出標識 (或安排在火器上作出標識) 而採取的步驟，以及申請延長時限的原因。如未有在時限屆滿當日前 10 日或更早的時間提出申請，請解釋為何未能如此在限期前提出有關申請。

如根據第 9 條提出申請，請述明該規例第 4(1)(a) 至 (c) 條下有關製造者的姓名或名稱、火器的編號及 / 或製造地方等不為申請人所知的資料，以及闡述為收集及確定有關資料而採取的步驟。

如根據第 10 條提出申請，請闡述為遵從該規例第 6(1) 條所訂明的標識規定而採取的步驟，以及解釋無法遵從該等規定的原因。

支持申請原因的火器彩色照片

顯示火器上標識位置和內容的照片，以支持申請原因 (例如: 火器的槍架、機匣或槍身沒有足夠空間作出標識)

第 IV 部：申請人的授權書及聲明

謹此聲明，就本人所知所信，申請表上填報的資料，以及隨表格一併呈交的證明文件均正確無誤，而且沒有缺漏。本人明白按根據法例第238章《火器及彈藥條例》第52(1B)、(2)及(3)條訂立的法例第238E章《火器及彈藥(火器標識)規例》第12條，任何人在與該規例第8、9或10條所指的申請有關連的情況下，作出某項陳述，而該項陳述在某要項上屬虛假或誤導，以及該人知道該項陳述在該要項上屬虛假或誤導，或罔顧該項陳述是否在該要項上屬虛假或誤導，即屬犯罪，一經定罪，可判處監禁兩年。

本人授權警務處處長或其代表，向警察牌照課及相關警察單位提供關於本人的個人資料，包括本人的刑事定罪紀錄，以及向其他政府決策局、政府部門或機構索取及/或查詢任何和全部有關本人的個人資料，以用作處理本人的申請、調查及/或執行任何與本人的申請有關的事宜。

本人亦同意，警務處處長可能會使用本申請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作處理本人的申請及/或紀錄用途。該等個人資料亦可能用於執行根據法例第238章《火器及彈藥條例》批給的牌照及/或豁免及/或授權及/或批准的發牌條件，以及用於偵查或防止罪行。

申請人簽署:

日期: